

2002.7.3

WTO与

WTO YU GUANG DONG JING JI FA ZHAN

广东经济发展

陈甲优 林识见 主编



广东人民出版社

WTO 与广东经济发展

陈甲优 林识见 主编

广东人民出版社

绪 论

世界贸易组织，英文缩写为 WTO，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简称加入 WTO 或入世。1947 年 10 月 30 日联合国创建《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逐步发展到 1994 年 4 月 15 日改名正式成立世界贸易组织。世界贸易组织现有 134 个成员，其中有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及新兴工业国家和地区。1947 年 10 月 30 日，中国参与了关贸总协定谈判，并与当时的成员一起共同签署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中国本来就是《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创始成员国。1950 年 5 月，由于台湾当局单方面宣布退出 GATT，中国因此中止了与 GATT 的关系。1986 年 7 月 11 日，我国正式要求恢复 GATT 成员国席位，历经 13 年多的艰苦努力，直到 2000 年，我国先后与日本、美国、欧盟等正式签署了关于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双边协议，至此，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才取得重大的进展。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已指日可待。中国为什么要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到底有什么利和弊？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将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我们对此应采取什么样的应对措施？入世会给中国和百姓带来哪些实惠？……这些问题，已引起了全国上上下下、各行各业和理论界的密切关注和广泛讨论，特别是处在我国改革开放前沿和外向型经济比重非常大的广东更是重视有加。有鉴于此，本书的研究拟从介绍世界贸易组织的职能、所规定的主要原则以及我国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谈判时所作的主要承诺入手，紧密结合广东的实际，尤其是广东不同产业行业的实际，一一展开讨论。通过讨论，旨在为经济工作

者、国家公务人员以及关注中国加入 WTO 的社会各界人士正确把握 WTO 的方方面面，为迎接入世调整自己的定位，做好迎接入世的各项准备。

一、世界贸易组织的重要职能

世界贸易组织有三个重要的职能：制定规则、开发市场、解决争端。围绕这三个重要职能，我们可以正确分析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到底会产生什么利和弊。

1. 世界贸易组织第一重要职能，就是制定全球经济运作的多边规则，并且监督这些规则的实施。

当今世界经济普遍推行的是市场经济，市场经济也就是法制经济，因此整个市场经济的运作，需要确立一套规则来规范，否则整个世界经济会变得极其混乱无序，而影响全球经济的发展。那么，制定这么一套适合全球经济运作的多边规则，不能因为某一国家经济力量最强大就由某一国家来制定，而必须有一个具有权威性的国际组织来制定，这个有权威性的国际组织就是世界贸易组织，并同时赋予世界贸易组织对全球经济运作的多边规则监督实施的权力。这是世界贸易组织最重要的职能。

中国加入这么一个制定规则和监督规则执行的世界贸易组织是十分有利的。首先，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目标，而在实现这个目标的过程中，我国同样需要制定一套符合现代市场经济运作的规则，因为市场经济并不是无序的经济，也不是百分之百的自由经济，而是在一个规则 and 法律的框架下运作的经济。为此，近几年来，我国已在致力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法规体系。在这样一个过程中，如果我国能够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我国的对外经济贸易法规能与世界贸易组织所定的那一套符合国际惯例的规则相衔

接的话，应该说这是我国走向成熟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一步。也只有在同一规则的框架下，中国的市场经济运转和对外开放才能够符合全球市场运作的规则。因此，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都是非常重要的。

第二，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能够承诺按照世界贸易组织所制定的国际规则和国际惯例办事情，这会极大的增强国际企业界特别是国际投资界对中国投资环境的信心，从而有利于我国更多地吸引外资，促使我国经济的发展。并且我国承诺遵守规则，同样也可以迫使别的成员国在处理与我国的经济关系方面也应按照国际规则来对待我国。我国作为一个社会主义国家，长期以来在经济贸易当中受到许多歧视性的待遇。例如，美国要每年一度对我国的所谓最惠国待遇问题进行审议；欧盟对像我国的鞋类、瓷器这样一些具有竞争力的产品进行歧视性的数量限制。世界贸易组织有一条最根本性的原则，就是不歧视原则，非歧视原则。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像美国的“审议”和欧盟的“数量限制”等歧视性的做法，都必须取消。这样，将会给我国外贸出口提供一个很大的发展空间。

第三，当前我国在外交上有一个非常重要的战略目标，即消除以美国为首制造的所谓“中国威胁论”，要使全世界的人或更多的人相信，中国经济的发展对世界并不是一个威胁，而是一个极大的机遇。而要做到这一点，我国在外交上要做很多的工作。如果我国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向全世界庄严地承诺，中国在对外经济贸易中，将遵守世界贸易组织所制定的国际惯例办事，那么就可以极大地消除“中国威胁论”的影响。因为在西方政治学里有一种不成文的理论，即一个国家不管多么强大，如果它承诺是按国际规则办事的，那么这个国家不可能对世界或他国形成重大的威胁。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讲，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于我国实现消除所谓的“中国威胁

论”这个重大外交目标，从而为我国经济的发展扫清障碍，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当然，我们也必须清醒地看到，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要遵守规则，在我国当前法制尚不健全和社会主义市场还不成熟的情况下，会给我国带来很多的困难，为此，我国的许多立法必须进行调整。而且，我国在遵守世界贸易组织的规则的时候，会作出一些短期的牺牲或损失。比如关于遵守知识产权等一些规则，我国过去在医药行业、化学行业和其他一些行业，确实是可以不严格地恪守国际规则，但按国际规则办事以后，可能会迫使我们放弃以前的做法，对这一点必须充分地估计到并加以高度的重视。

2. 世界贸易组织的第二个重要职能是，组织世界贸易组织成员进行开放市场的谈判，简单地说就是开放市场。

开放市场的谈判，这是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难点、热点问题。从世界贸易组织其成员进行多边贸易谈判的事实本身来看，对我国无疑是十分有利的。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改革开放以来，虽然我国经济建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但现阶段我国无论是在经济实力还是在贸易实力上，与发达国家尤其是与美国相比仍相当悬殊。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我国单方面与发达国家尤其是与美国进行双边谈判，无论如何对我国都是不利的，所承受的压力巨大。例如，从经济实力上讲，如果我国与美国进行双边谈判，谈判的结果双方各损失 20 亿美元，但对双方经济上的打击程度便完全不一样。就像一个拥有 100 万美元的富翁和一个只拥有 2 万美元的人进行一次赌博，各拿出 1 万美元来进行报复或反报复，如果双方两败俱伤各损失 1 万美元的话，那么富翁只损失了 1%，而另一个人则损失了 50%。再从贸易实力上讲，我国现在对美国市场的依存度已达到 10% ~ 15% 以上，而美国对中国市场的出口只占美国

出口的 1%~2%。如果我国在与美国谈判中,双方打起贸易仗来,美国只丢掉 1%~2% 的市场,而我国可能丢掉 10%~15% 的市场。由此可见,在整个开放市场的谈判中,应尽可能地避免与美国的正面的双边谈判为好。同样道理,最好也应避免与其他发达国家双边谈判。

但是,当今世界是一个开放度相当高的世界,开放市场是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大趋势。即使中国不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中国与发达国家尤其是与美国开放市场的谈判,也可能是不可避免的,因为美国是我国重要的贸易伙伴。如果我国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则能够参加世界贸易组织开放市场的多边谈判,从而就可以避免与发达国家尤其与美国单方面的谈判及其对抗,将不利因素向有利方面转化。这是因为,世界贸易组织有一条非常重要的原则,叫无条件的多边最惠国待遇,即在世界贸易组织当中,任何两个成员达成的协议,无条件地适用所有的成员。而在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中,比如乌拉圭回合谈判,有 100 多个成员参加谈判,但真正进行实质性的谈判是在几个重要的贸易大国之间进行的,如美国与欧盟之间、美国与日本之间、日本与欧盟之间进行,它们的贸易实力和经济实力相当。在实力相当的国家之间进行贸易谈判,最后能够得到一个相对公平的谈判结果。只要几个重要的贸易大国达成了协议,按照世界贸易组织的无条件的多边最惠国待遇原则,其他所有成员都可以享受几个贸易大国谈判的结果。由此可见,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参加世界贸易组织内的多边谈判,对我国是相当有利的。

不利的地方在于,如果我国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中把握不好,可能会带来严重的弊端。比如说,我国在与美国多年的谈判中,美国强行要求要把我国的关税水平、贸易壁垒和服务市场开放程度降低或提高到世界贸易组织的基本水准,也

就是降低或提高到与发达国家相当的水准，这是我国不能接受的。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理所当然只能承担发展中国家所能承担的义务，我国不可能把我国的关税、贸易壁垒和服务市场开放程度降低或提高到发达国家水准以后加入到世界贸易组织来，然后再享受多边贸易谈判的成果。世界上任何国家开放市场都是有条件的，不能百分之百地开放市场，不能无条件地开放市场，不能全面地开放市场，也不能马上全面开放市场，这是我国在关于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当中，始终把握住的原则，并为此付出了艰苦的努力，否则，可能会带来严重的问题。

3. 世界贸易组织的第三个职能是解决争端。

国与国之间在进行贸易往来过程中，难免会发生摩擦、矛盾、分歧与争端，一旦发生了摩擦、矛盾、分歧与争端，必须有一个权威性的国际组织机构来进行裁决。世界贸易组织则是解决贸易争端具有权威性的国际组织机构。如果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在对外贸易过程中，一旦与其他国家和地区发生争端时，就可以提到世界贸易总部（日内瓦总部）进行裁决，这对于我国也是相当有利的。

第一，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经济实力和贸易实力相对于发达国家来说相当落后，在这种情况下，我国在对外贸易过程中，只要遇到难以克服的麻烦时，最好是把它提到世界贸易组织总部去进行解决，这有利于得到公平的裁决。个中道理十分简单：一个大个子与一个小个子发生了矛盾，大个子往往是把小个子带到阴暗的角落里揍一顿；小个子则希望到人多的地方请众人评评理，讨回公道。我国为什么要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其中一个目的就是要利用世界贸易组织的多边争端解决机制，避免发生同美国等一些强国的直接的贸易冲突，以防止使我国处于不利的地位。

第二,有利于我国利用世界贸易组织的多边争端解决机制,避免让一般的贸易冲突波及到整个政治关系。我国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政治制度不一样,意识形态也不一样。我国一旦与资本主义国家发展争端,很容易波及到整个政治关系,这对我国是不利的。这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贸易冲突,由于它们有相同的政治基础和社会制度,因而不会影响它们的政治关系。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我国一旦与资本主义国家特别是与美国发生贸易冲突时,就可以提到世界贸易组织总部去解决,不至于波及到整个政治关系,这对于维护我国整个外交的大格局和外交环境有很大的好处。

当然,我们也要看到,世界贸易组织解决争端这个职能对我国的对外贸易也有不利的一面。我国目前市场经济体制尚不完善,市场经济的法规不很健全,加上对国际规则和国际惯例不甚了解,在这种情况下,我国有一些地方和企业办事不按规矩的情况会时有发生,对方随时有可能告到世界贸易组织总部去,要求裁决。所以,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有一个很大的问题就是我国将要应对许多防不胜防的官司,对此,有可能将会使我国付出沉重的人力物力方面的代价。

二、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主要承诺条件

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可以享受到世界贸易组织内的各种待遇和权利,同时也要承担一定的义务。因此,我国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谈判时,必然要作出一些必要的承诺条件。了解和准确把握这些承诺条件,我们可以从中分析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会带来哪些利和弊。

总的来讲,我国所承诺的条件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1. 降低关税。

在近几年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中,我国已大幅度

地降低了关税。从 1994 年平均 42% 降到了 17%；而且我国承诺，在 2000 年进一步从 17% 降到 15%，到 2005 年再从 15% 降到 10%。关税这样大幅度地降低，总的来说，对我国有利有弊，但利大于弊。

(1) 降低关税这是我国改革开放自身的需要。实际上近几年一再降低关税，大部分是我国自主降税，不受别的国家所逼迫。关税太高，会影响我国吸引外资、开展加工贸易及开办经济特区和开发区，因此，有必要把关税降低下来。况且我国名义上关税很高，实际上关税很低，当我国的关税为 42% 的时候，实际上我国的关税只有 5%，同发达国家的关税差不多。这是因为我国有大量的减免税，比如说，我国有一些特殊政策：如果外商在中国投资，其进口的设备实行零关税。我国每年吸收几百亿美元外资，一半以上的投资都得进口设备，给予全部免税。再比如说，我国开展加工贸易，其进口的原材料也全部免税，而且现在加工贸易的进口占了我国进口的一半。再加上我国过去开办的经济特区，也实行了减免关税政策，开发区也实行了一部分。所以，这样七减八减，我国表面上关税很高，实际上却很低。此外，降低关税的结果，并没有使我国的关税收入减少反而增加了，这说明，降低关税完全是我国的实际需要，并没有向任何对方做出任何实质性的让步。

(2) 降低关税，实际上这是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一种补课。世界贸易组织的成员加入关贸总协定（GATT）几十年了，曾经进行过多次的多边贸易谈判，早已把它们平均关税从 40% 降到了 6%，其中发达国家已降到了 3%，发展中国家已降到了 13%。在这样的情况下，中国要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至少也要将平均关税水平降低到发展中国家的水平。

(3) 降低关税是生产全球化的一个趋势。由于生产全球化的发展，将来关税对产业保护的作用会淡化甚至消失。生产全

全球化的发展,很重要的一条就是实现零部件在零关税的基础上在各国之间自由流动。现在许多重要的产品,从飞机、汽车、计算机到集成电路及各种高科技产品,基本上都是全球化的生产。如果我国要成为飞机、汽车、计算机及高科技等一些重要产品的生产基地的话,那么我国对这些产品的零部件、半成品,必须实行零关税。为了使我国有效地参与全球化的进程,使我国企业成为全球生产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使我国的市场渠道成为全球市场渠道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有必要降低关税,甚至对一些原材料、零部件实行零关税。从这意义上看,降低关税,现在没有而且将来也不可能对我国的产业产生重大冲击。此外,还必须认识到高关税引起走私的问题。比如对烟酒实行高关税就毫无用处,基本上全部走私,倒不如把关税降下来,还可以多收一些关税。

当然,我国的关税降低过急过猛,也可能带来很多问题。比如汽车行业,如果我国对汽车进口的关税降得太快,当我国的汽车工业还没有形成一定的基础时,外国的汽车和汽车零部件就会大量涌进我国,这样我国的汽车工业根本不可能有一个成长的过程。所以,对于一些像汽车这样的特殊工业,在一定的程度上,在一个时期还应该采取关税保护。

2. 减少和消除非关税壁垒,也就是进口的配额、许可证问题。

我国过去在计划经济时代,有一两千种产品的进口都得到经贸部、机电审查办申请进口配额,没有进口配额不得进口。关贸总协定经过多年谈判,在乌拉圭回合谈判之后,除了纺织品之外所有其他产品,不允许再搞进口配额许可证。我国经过多年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把我国受制于进口配额的产品从 1200 多种慢慢降到现在的不到 400 种。而且,我国承诺到 2005 年时将这 400 种产品的进口配额全部取消,其中包括汽

车。这是因为到了 2005 年,世界贸易组织的全部成员都要取消进口配额许可证,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作为这个组织的成员,自然不能例外而维持进口配额许可证制度。但是,当我国承诺到 2005 年取消所有产品的进口配额许可证的同时,世界贸易组织所有成员国和地区到了 2005 年也同样要取消纺织品和服装的进口配额许可证,这对我国有极大的经济利益。我国的纺织品和服装具有很强的国际竞争力,而且我国纺织品的出口曾经占我国出口的 1/3,至今还占 1/4。现在我国的纺织品出口还有 100 多亿美元产品要靠进口配额许可证方能出口,到 2005 年进口配额许可证全部取消以后,我国纺织品出口的潜力将会得到充分的发挥,这对我国来说不能不说是个利好。

到了 2005 年全部产品的进口配额许可证被取消以后,对我国有些产业也会带来不利的影响。我国现在的汽车和汽车零部件及其他 300 多种产品,还处在我国的进口配额许可证政策保护之下,到了 2005 年全部被取消以后,将会受到很大的冲击。为此,我们应该采取有效办法来取代配额许可证制度,使我国这些本土产业尽可能减轻冲击,而不至于受到太大的损失。

3. 关于农业方面的承诺。

这主要表现在我国与美国谈判时所作的承诺。党中央经过再三考虑和认真研究,1999 年朱镕基总理访问美国时与美国达成了中美农业合作协定,在美国引起了巨大反响,美国许多议员纷纷转过来支持发展中美关系和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中美农业合作协定有三个内容:

(1) 关于美国 TCK 小麦向中国出口问题。TCK 是一种小麦病,过去,美国一共有十几个州向我国出口小麦,我国把美国的 7 个州定为 TCK 小麦疫区,不让其小麦向中国出口,成为中美贸易关系中长期难以解决的难点。在这次中美谈判中,

我国承诺取消对这 7 个州的小麦出口的禁令。我国作出这个承诺，一是因为按行政区划来规定小麦疫区和非疫区，不能避免 TCK 小麦进入中国；二是对我国不会产生实际的影响，我国检验把关的力度非常强，而且我国在秦皇岛和海南岛建立了加工、消除 TCK 小麦的基地，一旦发现 TCK 小麦，可以立即把它灭除掉。

(2) 关于美国肉类出口中国的问题。美国有 6000 多家肉类加工厂，过去，我国检疫人员到美国工厂一家家地去认定，由于人力有限，多年来才给美国十几家工厂发放过许可证，美国人很不满意，说我国构成了严重的市场准入的障碍。在这次谈判中，我国换了一种说法，即美国肉类出口中国必须符合两个条件：一是中国可以对整个美国的检疫体系进行认证，但看是否符合中国的标准；二是中国可以保留抽查的权利，美国的 6000 多家肉类加工厂，中国想抽查哪家就抽查哪家。于是在这个前提下，中美达成了协定。这实际上美国的肉类出口到中国，还是要进行检疫的；况且我国在与美国谈生意的过程中，肯定知道要从美国哪几家工厂进口肉类，我们就可以针对哪几家工厂进行检疫。

(3) 关于美国柑橘出口中国的问题。以前美国的柑橘有些病，所以我国对它进行了一些限制，我国同美国谈判多年，这次在谈判的基础上达成协议。总之，整个中美农业合作协定，就是解决以上三个问题，从总体上讲，有利于中美之间在一个科学的基础上，按照世界贸易组织的原则，来解决进出口检疫的问题，对我国构不成危害。

另外，在农业方面，我国与美国还达成了一个谅解（尚未形成协议），即关于关税配额量的问题。乌拉圭回合谈判后，规定了一条关于在配额量以内进口的农产品实行低关税，比如 1%；在关税配额量以外实行高关税。在这次同美国谈判时，

我国承诺给美国和给全球的配额量是 730 万吨小麦和 100 多万吨大米。这里要搞清楚的是关税配额的含义：关税配额量只是一种市场准入机会，不是实际进口的义务。虽然承诺了配额量，但要看实际的需要，有进口的需要就进口，没有进口的需要可以不进口。许多材料说明，美国曾经承诺了很多关税配额量的种类，但实际上从来没有完成过。比如 1996 年，美国承诺对奶油的进口量为 43 000 吨，实际上美国 1 吨也没有进口；美国承诺的黄油进口量是 397.7 万吨，实际上只进口了 25.6 万吨。由此可见，在农业问题上，我国没有做出重大的让步。

4. 关于服务业的开放问题。

服务业包括保险、银行、证券、电信、旅游、会计、律师、建筑、交通运输，按三次产业划分属于第三产业。我国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谈判当中，已承诺逐步开放我国的电信市场、旅游市场和银行、证券、保险业。但同时我国提出，所有的开放都是有条件的，所有开放都是逐步的，所有开放都必须是中国政府批准的。有了这三个前提，从总的来看，我国开放服务业是有利的。

(1) 有利于加速发展我国第三产业。当今世界，第三产业在 GTP 中所占比例的高低是判断一个国家是否发达的一个重要指标。目前，我国第三产业的产值仅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35%，而发达国家已达到 70%，发展中国家的平均水平也达到了 40%，这说明我国第三产业的发展相当落后。毋庸置疑，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应成为我国今后新的经济增长点和新的消费热点，如果我国第三产业加速发展起来，那么我国整个经济发展的前景是不可估量的。发展第三产业一个非常重要的途径，就是开展与其他国家的合作，有步骤地逐步地实行对外开放。改革开放的 20 年中，我国特别是广东的电冰箱、电视机等家电产品制造业获得了迅速发展，可以说已成为世界最优

秀、最具竞争力的产业，这主要得益于对外开放。这种做法同样适用我国第三产业的发展。我国目前资金短缺、财力不足、技术力量有限，通过对外开放，我们可以大量引进国外资金、技术力量以及先进的管理经验，来加速发展我国的第三产业。

(2) 有利于扩大我国劳动力就业的途径。我国人口众多，剩余劳动力队伍庞大，就业问题已是困扰我国一个很突出的问题。服务业即第三产业高速发展起来，自然会带来就业门路和机会的迅速增多。从理论上讲，国内生产总值每增加一个百分点，劳动就业机会会相应增加一定的比例数。如果把我国第三产业的产值从目前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35% 发展到 60% 甚至达到发达国家的 70% 的水平，可想而知，我国劳动就业的机会将会大大地增加。据有关资料显示，美国的汽车产业吸收了美国就业人口的 7.5%，其中 6.2% 都是为汽车配套的服务业提供的。由此可见，光一个为汽车制造业配套的服务业提供的就业机会就占到美国就业人口的 6.2%，如果我国将现有的一个个制造业扩大成一个个重要的服务产业，劳动人口的就业前景是多么广阔。

(3) 有利于遏制我国许多人才的外流。我国经济建设正在轰轰烈烈地进行着，我国急需各种各样的人才特别是高素质的人才，相反，目前我国每年都有很多的人才外流，特别是优秀的人才外流，其中有很多一流大学的毕业生到美国或其他国家打工。如果我国实行对外开放，借助外国资金、技术力量和先进管理经验，大力发展技术含量高的服务产业，包括会计、律师、银行、证券、保险、电信这一些服务业，从而创造一些中高收入的就业机会，就可以将一大批优秀人才留下来，不致人才外流，让他们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为了确保我国经济、信息、金融的安全，我国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中，在承诺逐步地有步骤地开放我国的服务业

的同时，对一些敏感服务业慎重地提出了几条规定：①在电信方面。必须严格限制合资电信企业的外资比例，外商不能控股，外国人员不得进入机房进行实际的电信操作；3年后开放国际长途的业务，但所有的国际业务必须经过我国电信公司设立的国际出入口。②在金融方面。金融服务不搞任何形式的开放资本市场，所有外资金融机构必须经过中国政府的审批。严格控制外资金融机构的质量；并且，不允许外国银行在中国设立同城网点；允许外资银行经营人民币业务，但必须有数量的限制。③在证券服务业方面。不允许外国的证券公司包括合资的公司经营 A 股即人民币市场，也不允许代理中国的客户经营 A 股，以确保外国的证券业不能够干预到人民币证券市场。④我国不实行人民币资本项目下的可兑换，只实行经常项目下的可兑换，从根本上杜绝外国的资本大量进入中国资本市场的可能性，以防范金融风险的发生。以上这些重大原则，是我国必须坚持不放的，否则，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可能会弊大于利。

值得一述的是，为了确保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利大于弊，在整个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过程中，我国始终坚定不移地保持着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的权利和义务的平衡。具体来说，则是按照江泽民总书记确定的三条原则进行。这三条原则是：

第一条，如果世界贸易组织没有中国参加，世界贸易组织是不完整的。这个原则非常重要。换句话说，中国和世界贸易组织的关系是相互需要的关系，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不乞求于任何人。中国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中，不能为了这样一个组织的成员资格而牺牲我国的根本利益。因此，在整个谈判过程中，形成了这样一种态势：不是中国现在急于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而是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希望中国尽快地加入世

界贸易组织。由于处于这样一种态势，致使我国在这个谈判过程中，自始至终处在主动的位置上。

第二条，中国必须以发展中国家的身份来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这也是一条非常重要的原则。如果我国不以发展中国家的身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那么我国就不可能从世界贸易组织得到比较大的利益，相反，可能对我国的经济造成比较重大的冲击。比如降低关税的问题，如果我国一下子将自己的关税降到发达国家的水平即 3%，必然会对我国的产业造成非常大的冲击。我国既然是发展中国家，我国的关税理所当然只能降到发展中国家的平均关税水平即 13% ~ 14%，谈判的结果，我国关税降到发展中国家的平均水平略高一点即 15%，这是因为我国历史上的关税太高了，要有一个逐步降下来的过程。

第三条，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愿意承担我们的义务，但是权利和义务必须平衡，为此，我国在与美国谈判时提出：我国必须在承担降低关税和其他义务的同时，取得基本的权利。①必须明确无误地取得美国的无条件的永久最惠国待遇，以后美国不能在这个问题上对中国进行歧视。谈判的结果是美国已作了承诺。②美国应逐步地放松对中国高科技的出口。美国过去在对中国高科技的出口方面进行了很多限制。美国既然要中国承诺把大量粮食和设备出口到中国，为什么高科技不能对中国出口呢？这是权利和义务不平衡的问题，会影响中美贸易的逆差。正因为我国在整个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过程中，全面贯彻了江泽民总书记确定的一些重大原则，因而能够确保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利大于弊。

三、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重大意义

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有什么重大意义？我们在前面阐述世界贸易组织的重要职能和我国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中